

《传道延才手册》2020年修订版

《传道延才手册》的最后一次修订是于2014年。自那时以来，不断变化的情况促使新条规的产生以解决相应的问题。这修订版不仅纳入了这些新条规，也包含了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简称长老大会)教牧事工的新观点。

本版将取代原先使用的全部手册及其相关文档和条规，并以全新的角度和途径办理候选人进入教牧事工的服事。这次修订的重点是在于简化流程，以更清晰的通过评鉴标准，为进入长老会的教牧提供更亲和、简短、快速的牧职流程。

与任何其他手册和条规的修订一样，我们需要了解这些修订将如何对教牧在各个阶段以及他在其中的过渡阶段的影响。

修改的目的绝不是要干扰受影响的教牧们的牧职事奉流程。因此，所有此类修改都该以对受影响的教牧有利为前提。受影响的教牧可以选择遵循修订后的条规，或者在遵守旧有条规的基础上过渡到下一阶段。

此修订不得追究已应用过的个案。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
2020年9月28日

目录

1. 前言
2.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
 - 2.1.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成员
 - 2.2.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
 - 2.3.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职责
3.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
 - 3.1.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成员
 - 3.2.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
 - 3.3.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责任
4. 圣道与圣礼的事奉
 - 4.1. 圣道与圣礼的教牧
 - 4.2. 传道和牧师的问责
5. 授职事奉的准备阶段
 - 5.1. 大会神学生阶段
 - 5.1.1. 大会神学生的类别
 - 5.1.2. 资格要求
 - 5.1.3. 申请程序
 - 5.1.4. 大会神学生的职责
 - 5.1.5. 大会神学生的福利
 - 5.1.6. 退出或终止
 - 5.2. 传道阶段
 - 5.2.1. 会籍要求
 - 5.2.2. 参与要求
 - 5.2.3. 见习传道-资格要求
 - 5.2.4. 见习传道-申请程序
 - 5.2.5. 传道-资格要求
 - 5.2.6. 传道-申请程序
 - 5.3. 进名阶段
 - 5.3.1. 资格要求
 - 5.3.2. 申请程序
 - 5.4. 牧师入职大会或中会的申请
 - 5.4.1. 其他大会或中会的长老会牧师
 - 5.4.1.1. 申请程序
 - 5.4.1.2. 职份的认可
 - 5.4.2. 其他友宗的按立牧师
 - 5.4.2.1. 申请程序

5.4.2.2. 职份的认可

- 5.5. 按牧
- 6. 传道与牧师的聘用条规
 - 6.1. 中会之间的转职
 - 6.2. 请假
 - 6.2.1. 申请程序
 - 6.2.2. 复职
 - 6.3. 牧师的请辞和再聘
 - 6.4. 传道的请辞和再聘
 - 6.5. 牧师的退休和再聘
 - 6.6. 传道的退休和再聘

附录

1. 授职事奉的准备阶段进程图表
2. 适用大会神学生阶段的神学院列表
3. 进名核心课程要求(CCR - Core Curriculum Requirements)
4. 进名督导组成部分和内容

样本索引

1. 样本 1: 申请接纳大会神学生公函
2. 样本 2: 申请接纳见习传道公函
3. 样本 3: 申请接纳传道公函
4. 样本 4: 申请接纳进名公函
5. 样本 5: 选举按立/授职主理牧师或同理牧师/续选表格
6. 样本 6: 选举成绩
7. 样本 7: 传道约章
8. 样本 8: 进名约章
9. 样本 9: 牧师约章
10. 样本 10: 申请接纳大会神学生的面试报告
11. 样本 11: 大会神学生督导报告
12. 样本 12: 申请接纳传道和牧师的面试报告
13. 样本 13: 见习传道督导报告
14. 样本 14: 进名督导报告
15. 样本 15: 进名督导总结及面试报告
16. 样本 16: 按立崇拜程序

1. 前言

本手册的目的为要给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长老大会)堂会提供清楚有关传道和牧师的预备培育、发展和资格方面的指导条规。

本手册中设置的条规和程序均适用于长老会华文中会和英文中会。为避免出现理解分歧，本手册中的条规均是谨慎制定而成，同时，也容纳各中会间在处理或程序上存有少许的差异之处。

虽然本手册尽量涵盖所有的情况，以帮助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传延会)履行其职务，但是若有情有可原的情况出现，传延会有自行裁决的权力，酌情接纳。

如果因对本手册中的内容的理解差异或因阐述不够明确而导致的任何问题或事宜，传延会有自行裁决的权力。任何上诉都应向中会常务委员会(常委会)提出。

若手册英文版与中文译版之间存在任何明显的冲突，则以英文版本的释义为准。

所有单数的名词应包括复数含义，所有阳性的名词也应包括阴性含义。

在提及堂会的管理层时，长执会在适当的情况下也应指“长老议会”。

2.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

2.1.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成员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是大会常务委员会属下的常设委员会之一。委员会由以下成员组成：

- 大会副会正(主席)
- 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主席(副主席)
- 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委员(2 名代表)
- 英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主席(副主席)
- 英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委员(2 名代表)
- 大会退休教牧事工委员会主席
- 其他受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邀请的成员

以下大会/中会同工将作为委员会的非正式委员：

- 大会总干事
- 华文中会执行干事
- 英文中会执行干事
- 大会行政干事(秘书/行政支援)

2.2.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

- 确保有关教牧的塑造和成长的条规和做法符合新加坡长老会的法规。
- 向传延会提供督导。
- 监督有关退休传道和牧师的事工。

2.3.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职责

- 调整并对齐中文和英文传道延才委员会的条规和做法，使其遵守共同的条规和程序。
- 不时修订和更新《传道延才手册》，以确保堂会对于传道和牧师的需求符合新加坡长老大会的宗旨。
- 委员会应负责向大会常委会就条规和做法提供建议，供其参考。

3.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

3.1.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成员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是新加坡长老会之中会属下的常设委员会之一。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应包括以下成员：

- 中会常务委员(担任主席)
- 中会副会正(当然委员或担任主席)
- 三位牧师
- 三位长老
- 其他受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邀请成员

中会执行干事为委员会的非正式委员。

3.2.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角色

根据长老大会的法规，中会有权利接纳、按立、授任、开除，以及对牧师和传道采取纪律劝惩；且中会亦有责任建立牧师和传道与堂会之间的关系，并在必要时解除此关系。

建立关系的意思是审批堂会聘请的牧师和传道担任该堂的教牧和授职。在中会批准该牧师和传道的呼召前，堂会会先考虑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对此呼召给予的意见。

要成为新加坡长老大会的牧师和传道候选人，首先需要完成一个实习期，包括对实习生的教育和事工进行一段时间的监督。这项责任将由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负责。

就法规事宜和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持续遇到的问题，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或将不时被要求向中常委会进行反馈。

3.3. 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职责

- 督导神学生的成长；
- 接纳传道人进程；
- 督导传道人的进名准备。

在履行这些职责时，传延会应确保任职长老大会的牧师和传道们应有必要的神学教育，以及相关的一定时间的事奉经验。

4. 圣道与圣礼的事奉

4.1. 圣道与圣礼的牧师

授职圣道与圣礼的牧师应在一切事务上，致力在言行上的信仰教导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弗 4:12)。

根据新加坡长老大会的法规的信仰宣言，长老会的牧师教牧的信仰和行为应以《圣经》和威斯敏斯特信条为为依据并受其督导。

若受堂会、中会和大会的授权，牧师可以担任多职。当他们作为宣讲圣道的传道和教师时，应在《圣经》和威斯敏斯特信条的引导下，传讲和教导有关教会信仰，使听众受到福音的塑造，在见证和事奉上得以坚强。当实行圣洗和圣餐时，他们应在言语和行为上解释和展示恩典的奥秘，提升人们对上帝新造的人的认知。作为教牧时，应在日常生活中以信仰操练的方式牧养会众。作为长老时，他们有参与治理的义务，应积极寻求耶稣的意念，通过灵修、商讨、商定来建立基督的身体。

4.2. 传道和牧师的问责

传道和牧师既授任于堂会、中会和大会，也要在事奉和行为上分别对长执会、中会和大会负责。

5. 授职事奉的准备阶段

即将授任的传道、授职圣道和圣礼的牧师、授任的主理牧师或同理牧师，都在中会的照料和督导下为他们的任职做好充分的准备。

为此，准备工作应分为三个阶段：

- 大会神学生阶段
- 传道阶段
- 进名阶段

以下将详细介绍不同的阶段。有人可能被呼召成为传道，但并不一定成为一个按立牧师。因此，在牧职事奉中，这些阶段不应被视为必然性的进阶过程。

5.1. 大会神学生阶段

在多变的当今社会，神学院也聚集了学习各种不同课程的学生，其中包括非牧职事奉的学生。神学院提供的学习选项包括全时间、部分时间和在线网课，甚至提供机会给寻求再就业的学生。

新加坡长老大会的初衷，是承认并提拔训练有素的神学毕业生进入堂会进行牧职工作。在这样的环境中，中会希望通过认可这些学生在本地攻读第一个神学学位的努力，从而赋予他们作为大会神学生相应的地位。

接纳本宗所承认的神学院学府乃基于三个考量：第一该学院的的宗旨和神学教义与本宗相符合；第二本会传延会能给予神学生实际的督导关怀过程；第三该学院协助开办本宗法规学分制课程。

因此，大会神学生阶段的目的是：

- 承认在本地神学院就读以及远程授课的长老会堂会的神学生们；
- 为授职做准备时，在合规范围内给予神学生适当的帮助；
- 在学习过程中提供灵性塑造上的指引。

5.1.1. 大会神学生的类别

大会认可五种类别的大会神学生：

- A类—以获得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为目标，全时间就读于列表上的本地神学院(参附录 2)。
- B类—以获得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为目标，部分时间就读于列表上的本地神学院(参附录 2)。
- B1类—以获得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为目标，网课学习就读于列表上的本地或海外神学院(参附录 2)。

- C类一不以获得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为目标，全时间就读于列表上的本地神学院(参附录 2)。
- C1类一不以获得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为目标，网课学习就读于列表上的本地或海外神学院(参附录 2)。

5.1.2. 资格要求

- 除了应课程要求于最后一年必须前往海外神学院学习的学生外，在学习期间只有在新加坡的全时间神学生，才可考虑申请成为大会神学生；
- 是资助堂会的受餐会友，且被长执会接纳举荐；
- 活跃于该堂会的事工和崇拜中；
- 愿意在他的学习和实习过程中接受中会的照顾和督导，为自己将来的授职做准备。

5.1.3. 申请程序

- 申请仅对学习未满六个月的神学院第一年的神学生开放。
- 申请将由长执会代表提交，并由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接纳。
- 候选人应在约定日参加与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面试，就其信仰历程和事奉志向进行审查。面试表格见附录 4。
- 如果推荐函和考核都通过，应将候选人推荐给中会常务委员会，以接纳其作为大会神学生。

5.1.4. 大会神学生的职责

为了基督徒品格的发展、服事和有效的训练，大会神学生在就读神学期间，应在中会和长执会的鼓励下、堂会领袖的督导下，参与各种形式的事工。

大会神学生应定期与中会指派的督导老师会面，完成导师计划的要求。相对的，导师需要向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交相关学生的灵命塑造、勤奋程度和学习进度的年度报告。

大会神学生必须每年向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至少交一份报告。此报告应包括学生对学校生活、堂会实习和事奉的反思，以及其学期论文中的任意一篇。

5.1.5. 大会神学生的福利

除了举荐堂会提供的照顾和支持外，这些学生还将得到中会的照顾，并享有以下福利：

- 每年 S600 的书本津贴，但在整个学习过程内的上限为 S1800。
- 在学习过程中都将被分配到一个督导老师。
- 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中会和大会的年议会。

若学生出现退学、被取消学业资格，或中止学业，一旦发生以上情况，福利将被立即终止。

5.1.6. 退出或终止

大会神学生应被允许应自身请求或应其堂会长执会要求取消大会神学生身份。此类请求应连同相关原因提交、告知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应负责向中会常委会提供评估和后续建议。

持有充分原因的情况下，中会可取消大会神学生的资格。有关行为都须以书面形式向该大会神学生及其堂会的长执会作出说明。

5.2. 传道阶段

此阶段又包括两个阶段：

- 见习传道(也称为堂会传道¹)
- 正式传道(也称为大会传道²)

此阶段意在为堂会和确信被呼召进入全职事奉的教牧提供机会，共同探讨此呼召，以便中会就候选人的资质做出决定。

因此，一旦接纳入职，建议堂会应为候选人申请见习传道身份，以便候选人可以尽快融入体系，并参与其他大会和中会教牧的团契。

5.2.1. 会籍资格要求

在提出传道的任何申请之前，候选人必须拥有新加坡长老会的任何一间堂会的三年会友资格(受餐会友资格)。此 36 个月的会友资格可以通过参加一个或多个堂会积累。此周期将被视为候选人融入堂会和中会团契的资格证明。

5.2.2. 参与要求

见习传道或传道除了在堂会中的传道服事外，还应积极参与中会的团契和事工。这种参与包括参加 75%的中会或大会举办的活动，以及包括参加大会/中会的任何一个常设委员会或工作小组。

5.2.3. 见习传道一资格要求

具有神学院授予学位的候选人可以先申请被接纳成为见习传道。这是成为传道或被按立的第一步骤。

5.2.4. 见习传道一申请程序

只有确认候选人被堂会接纳加入全职事奉后，候选人才可提交成为见习传道的申请。堂会长执会必须致函通知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经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面试及评估合格后向中会常委会推荐接纳。

候选人应在约定日出席面试，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会其神学教义，牧养技巧，信仰历程和事奉志向进行评估。

如果申请者的志向见证和面试审查都通过，将会举荐给中会常务委员会接纳。

一旦被接纳，见习传道将可开始为取得正式传道资格做准备。准备时间至少 12 个月，此举为满足会籍资格要求(第 5.2.3 节)以及参与要求(第 5.2.2 节)。

在准备期间，长执会必须全程担起督导责任，才能推荐接纳其为见习传道。因此，长执会应使用统一表格为见习传道进行定期审查和评估，以便在试用期结束时对其进行客观评估。

5.2.5. 传道—资格要求

当见习期结束后和该堂会长执会认为见习传道已充分掌握牧会技能，长执会可以向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出申请，接纳候选人成为正式传道。

要成为传道，候选人必须满足以下几个要求：

- 附录 3 中列出的核心课程要求的神学学习至少达到及格。
- 完成长老会的长老宗派研究课程。
- 以见习传道的身份在大会堂会中连续服事至少 12 个月或累积 18 个月。
- 满足参与要求。

5.2.6. 传道—申请程序

在确保候选人已达到必要的资格要求(第 5.2.5 节)后，长执会可向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申请将候选人接纳成为正式传道。与此同时，中会传延会在向中会常务委员会推荐该候选人之前，需评估该候选人的资格。

候选人须按时出席接受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面试。面试将着重堂会和新加坡长老会的法规，以及重新审阅其信仰历程，基督教教义和志向。根据法规，传道和牧师享有投票权，并且他们需要督导平信徒领袖们遵守法规，因此传道和牧师对法规知识必须有非常高的掌握。

如果申请者的志向见证和审查都通过，候选人将会被推荐给中会常委会并由其接纳。候选人将在随后的中会常委会会议上宣读传道誓约，接纳成为正式传道。

5.3. 进名阶段

接纳成为正式传道后，为成为按立牧师作准备的这一阶段被视为进名阶段。这需要在候选人圆满完成任期之后宣读进名誓约。

候选人必须在 12 个月至 24 个月的时间内完成进名阶段。任何延期都该由堂会长执会向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出申请，否则，进名阶段将以逾而论，必须重新提出申请。

进名阶段要求候选人满足以下三个部份：

- 参与要求
- 研读和反思
- 督导

在督导部分下，候选人将会被分配到三名导师，每个导师各负责以下其中一项：

- 个人成长与发展
- 教牧事工
- 认识长老会

作为督导过程的一部分，候选人将会被分配课程作业。附录 6 中提供了更详细的信息。

完成上述三个部分后，候选人将与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进行面试讨论结果以及需要改进的地方。如果面试和审核通过，该候选人将会被举荐至中会常务委员会接纳。

接纳后，候选人将在中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上就进名礼宣读誓约。此后，就可预备成为圣道和圣礼的执行者，并可在堂会中呼召并按立授职牧师。

5.3.1. 资格要求

传道人需要满足以下条件才能申请进名阶段：

- 以全职传道的身份完成在堂会中连续 12 个月的事奉；
- 参与要求(第 5.2.2 节)。

上述要求中，连续 12 个月的事奉是指传道拥有最基本的教牧事工理念和实践经验。候选人需获得适当的技能，装备自己进入牧区和担任牧养之职。

如果候选人未达“时间”要求，则可以累计在两个堂会服事的 12 个月时间，前提是两个堂会之间的服事间隔不超过六个月，并且第二个堂会的服事时间不少于六个月。

候选人按立时间的延误不应被视为是对堂会的不利或阻碍，因在等候之中候选人可进一步提高事奉经验以及掌握必要技能。

5.3.2. 申请程序

如果长执会认为该传道是一位合适且有能力的候选人，该候选人也愿意且做好准备担任新加坡长老会堂会的牧师，长执会可向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出申请。见范文标本 4。

长执会对此必须深思熟虑，在提交申请之前，长执会不仅要积极评估候选人在事工和牧养方面的能力，而且还要包括对其家庭、人格、品格、灵命塑造、财务状况等方面的评估。

5.4. 牧师入职大会或中会的申请

来自其他中会、派别以及世界范围内的其他基督教堂会的按立牧师，须满足手册本节规定的要求才能进入中会。

5.4.1. 其他中会或大会的按立牧师

非长老大会堂会下的其他长老会堂会的按立牧师，在申请入职中会时，其神学资历，神学信仰、操练，圣礼，教政、在争议问题上的个人信念、牧养经验以及他们再次按立进入圣言圣礼服事的意愿都将被审核。对此，我们对按立的立场和理解是申请人被授予圣职进入新加坡的长老会堂会的事工和服事。

5.4.1.1. 申请程序

本地堂会有意聘请非长老大会堂会下的其他按立牧师时，必须通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向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申请进行接纳。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将对候选人进行面试。如果面试和审核通过，该候选人将被推荐到大会常务委员会进行接纳。

接纳之后，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将安排一个督导牧师，为候选人进行为期一年的督导。三年会员资格要求可被豁免。

在为期一年的督导期结束后，长执会可以向中会申请选举和按立，此可遵循本手册第 5.5 节中描述的步骤进行。

5.4.1.2. 职称的认可

当候选人处于为期一年的督导期时，堂会可承认他先前的按立职称，并在堂会内称呼候选人为牧师。

但是，在候选人任职新加坡长老会之前，他应避免进行圣礼。这一点必须向候选人和堂会表明清楚。

5.4.2. 其他友宗的按立牧师

非新加坡长老大会的按立牧师申请入职新加坡长老会的时候，其神学资历，神学信仰和操练，圣礼，教政，在有争议的问题上的个人信念，牧养经验以及他们再次授命进入圣言圣礼的服事的意愿都将被审核。对此，我们对按立的立场和理解是申请人被授予圣职进入新加坡的长老会堂会的事工和服事。

5.4.2.1. 申请程序

本地堂会有意聘请其他友宗的按立牧师时，必须通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向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出申请。

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将会安排候选人进行面试。如果面试和审核通过，该候选人将会由大会常务委员会进行接纳。接纳后，大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将指示相关中会准备候选人的进名阶段。

候选人应符合以下要求：

- 三年会籍资格要求；
- 通过长老会宗派研究课程；
- 与指定的牧师进行为期一年的督导。这项为期一年的督导可在候选人成为会友的第三年的时候开始进行。

完成这些要求后，长执会可以向中会申请选举和按立。这些应遵循本手册第 5.4 节中所述的程序。

特殊情况下，例如堂会缺少牧师，中会有权酌情降低会籍资格要求(满足至少两年的会友资格要求)，但须经中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5.4.2.2. 职称的认可

候选人在任职的过程中，堂会可先承认他之前的按立职称，并在堂会内称呼候选人为牧师。但是，候选人和堂会必须清楚认识，在候选人就任新加坡长老会之前，其应避免进行圣礼。

5.5. 按立呼召

在宣读进名誓约后，堂会可以在长执会认为适当的时候呼召候选人授职。

在通知中会常委会之后，进名传道将在堂会与中会共同商定的日期举行选举成为堂会的牧师。

选举首先意在选举进名传道进入圣职，其次是任命其为堂会主理牧师或同理牧师。

选举应根据大会和堂会的法规进行。选举成功后，长执会可正式致函中会常委会，商定日期举行按牧典礼。

中会常委会应主持按立仪式。

6. 传道与牧师的聘用条规

6.1. 中会之间的转职

新加坡长老会下中会之间的任何人事调动并不改变传道和牧师已有的身份。

6.2. 休假

这项条规涵盖了在规定时间内未在大会或中会任职的所有传道和牧师。

见习传道无权享受此条规下的福利。在任何时期需要离职的见习传道都需要向中会重新提交新的接纳申请。

以本地或海外就业为由离职新加坡长老会的传道和牧师，均不在此福利范围内。在此种情况下，大会和中会会将其从登记册中正式注销职分。

出现以下情况时，休假申请将会被考虑：

- 在堂会借调下，参与与其他福音机构或宗派在本地或在海外全职宣教的服事。
- 个人紧急情况(例如健康，家庭等)。
- 在本地或海外进行全时间神学或学术进修，且并不从事其他任何工作。
- 等待另一个事奉安排(等待为期最长 12 个月)。在等待这样的安排时，传道或牧师可能会为了收入而暂时从事世俗的工作。

请假的最长期限为三年。根据条规，请假不得更新或延长。期满后，请假将自动失效，该教牧的姓名将自动从登记册中正式注销职分。因此，离职长老大会超过三年的教牧，必须重新提交入会复职的申请。

6.2.1. 申请程序

候选人在离职前，必须至少提前三个月致函给相应的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

6.2.2. 复职

提早结束假期的传道和牧师，可在中会常务委员会接纳后，恢复其请假前的职分。

寻求复职的传道或牧师，必须就其返回事宜向相应的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提交申请。申请牧者须在预定日，接受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对其重新加入中会的审查。

在中会常务委员会接纳后，传道和牧师将进行为期六个月的观察期，过后恢复其在请假时的职分。

为避免歧义，与其他福音机构或宗派一起在本地或在外国全职服事宣教的传道和牧师，无需提交进入中会的接纳申请。在此情况下，只需通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面试评估以及进行为期六个月的观察，来确保复职顺利。

6.3. 牧师的请辞和再聘

当一个牧师离职堂会后，该牧师和长执会有责任分别将此事件告知中会，以便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采取适当的行动。

离职长老大会的牧师将在下列情况下被注销其职分和资格，这包括：

- 辞职并离开新加坡长老会；
- 回到社会工作或被不属于长老大会的社会机构(包括非营利组织)全职雇用。

可继续担任新加坡长老会的牧师的要求是：

- 目前处于请假的牧师；
- 在退休牧师登记册中的退休牧师；
- 受委去本地或海外的宣教/福音机构当宣教士的本地长老会堂会下的牧师；
- 拥有堂会会籍服事于长老大会属下的牧师(大会或中会的同工、神学院讲师、大会宣教士等)，均统称为大会同工。

我们对按立的理解是传道人被任命进入事工且成为新加坡长老大会的牧师。因此，离职新加坡长老大会后，该教牧应放弃其职分并将其资格证交还给长老大会或中会。

长老大会或中会将不再承认此人为新加坡长老大会的按立牧师，且其不得施行圣礼。

被注销职称的牧师也可恢复其职。有意聘用他的堂会，必须致函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以恢复其职务。

候选人应在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向中会常务委员会推荐之前，于约定日接受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面试。中会常务委员会接纳后，候选人将进行为期六个月的观察期，过后恢复其职分和资格。

6.4. 传道的请辞和再聘

当传道离职后，该传道和长执会有责任将此事件分别告知中会，以便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采取适当的行动。

未在新加坡长老大会任何一间堂会任职的传道，其身份和职位将会从中会名册中注销。

以下条件和要求可授予例外：

- 过渡期中，正在寻找新的堂会服事的传道；
- 不在其他宗派、福音机构或世俗工作中全职或兼职的传道人(参请假条规)；
- 退休但仍属于长老大会下的堂会会籍的传道；
- 被堂会派遣或借调到新加坡或海外宣教或福音机构的传道。

被注销职分的传道也可恢复其职。有意聘用他的堂会必须致信中会以恢复其职分。

候选人应在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向中会常务委员会推荐之前，于约定日接受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面试。中会常务委员会接纳后，候选人将进行为期六个月的观察期，过后恢复其职分和资格。

6.5. 牧师的退休和再聘

当牧师从堂会服事中退休时，该牧师和长执会有责任应将此事分别告知中会，以便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采取适当的行动。

从事奉工作中退休的按立牧师，在没有选举新职位的情况下，可以按一年期合同重返工作岗位。

6.6. 传道的退休和再聘

当传道从堂会服事中退休时，该传道和长执会有责任应将此事分别告知中会，以便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采取适当的行动。

从事奉上退休的传道，可以按一年期合同重返工作岗位。

附录 1：授职事奉的准备阶段进程图表

阶段	时长	资格要求	备注
大会神学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时间 • 部分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餐会友 • 积极参与堂会和崇拜事工 • 长执会接纳举荐 • 受本会承认的神学院就读 • 除了应课程要求于最后一年必须前往海外神学院学习的学生外，在学习期间只有在新加坡就读 • 通过面试：内容涵盖信仰历程和事奉志向 • 愿意服从和接受中会的督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学院课程完成后，大会神学生福利也将终止。 • 传延会导师提呈年度督导报告 • 神学生提呈季度作业
见习传道*	至少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学院授予学士或以上的学位 • 通过面试涵盖教义，威斯敏斯德信条，牧会技巧，信仰历程和事奉志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期间满足三年会籍和参与要求 75% 活动出席率 • 长老宗研究课程 • 传延会导师提呈年度督导报告 • 见习传道提呈年度两篇讲章
正式传道*	至少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见习传道至少一年 • 见习期满足会籍和参与要求 • 通过面试：涵盖教义，威斯敏斯德信条，牧会技巧，信仰历程和事奉志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续提高牧会历练 • 有意授职圣道和圣礼的教牧，须在这期间满足神学学位符合核心课程要求 (见附录 3) • 长老宗研究课程 • 传延会导师提呈年度督导报告 • 传道提呈年度两篇讲章
进名阶段	一年至两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正式传道至少一年 • 传道期间满足参与要求 • 长执会接纳举荐预备授职进入圣餐和圣道的服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续提高牧会历练 • 督导小组提呈督导报告 • 传道提呈年度两篇讲章

附录 2：适用大会神学生阶段的神学院列表 (华文中会和英文中会各有列表)

新加坡神学院(新加坡)

三一神学院(新加坡)

台湾神学院(台湾)

附录 3：进名核心课程要求

按照目前的进名标准，以下是审核申请于基督教新加坡长老会进名者的成绩单指引：

1. 有意进名为基督教新加坡长老会的圣道与圣礼牧师者，需拥有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学位。这些学位需有至少 120 小时(神学及道学学士)或 90 小时学分(道学硕士)的课程。
2. 进名者须把神学院校所颁发的正式成绩单提交给相关的传道延才委员会，以确保进名者已满足核心课程与上课时间的最低要求。
3. 拥有其他学士或硕士学位者(如神学、基督教研究、圣经学、宣教等)必须补上相等同神学学士、道学学士或道学硕士学位的科目，才可允许进名。候选人必须补足并完成以下核心科目的要求：
 - 旧约 - 2 个课程
 - 新约 - 2 个课程
 - 系统神学或圣经神学 - 2 个课程
 - 教牧神学 - 1 个课程
 - 圣经希腊文/希伯来语 - 1 个课程
 - 释经学(旧约/新约) - 1 个课程
 - 长老宗研究 - 1 个课程
 - 堂会历史 - 2 个课程
 - 讲道与崇拜 - 2 个课程
 - 伦理学 - 1 个课程
 - 基督教教育 - 1 个课程
 - 堂会事工或管理 - 1 个课程
 - 教牧关怀或辅导 - 2 个课程
 - 布道或宣教 - 1 个课程
 - 受指导的事奉岗位或实地教育实习课程。

上述规定仅属接受进名申请的最低要求。以上为 45 至 60 小时学分的必修课程。候选人可按兴趣或所就读神学院的要求，完成 90 小时学分的教牧神学课程。

附录 4：进名督导组成部分和内容

进名督导由三部分组成：

1. 参与部分
2. 研读和写作部分
3. 督导部分：督导过程框架

1. 参与部分

1.1. 目的

大会与中会必须同心合一，才能让基督教新加坡长老会给予目前和未来的事工有归属感和方向。因此，为达到上述目的，众教牧与同工们必须彼此认识、了解、分享及合作。正式及非正式的聚会是最佳的途径。

1.2. 必要条件

见习传道、正式传道与进名候选人必须拨出时间参与中会与大会的活动。在以下的范围和活动中，至少要有 75% 的出席率：

- 教牧和同工每月聚集。
- 年度教牧和同工退修会。
- 参与中会所指派的事工(如宣教、培训等)
- 大会与中会的常年会议。
- 其他大会和中会活动。

2. 研读和报告

2.1. 一篇简短的见证，以及对其呼召、属灵恩赐、事工与未来计划的反思。文档长度应为 10 页左右(双行间距)。

2.2. 阅读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所推荐的两本书的报告。所推荐的书籍是适时也可应用于教牧事工。

2.3. 撰写报告指南

2.3.1. 目的

2.3.1.1. 见证是让候选人反思他被呼召进入事奉，也让候选人有机会思考其所投入的事工，与自己属灵恩赐。

2.3.1.2. 研读报告书是为确保候选人能充份思考他所投入的事工的重要与特别的课题。

2.3.2. 一般指示

- 2.3.2.1. 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将推荐候选人研读两本书。所推荐的书籍之一必须与教牧事工或灵命增长有关，另一本则是长老堂会所面对的神学课题与当下的问题。
- 2.3.2.2. 在研读和思考时，候选人必须：
- 仔细阅读。
 - 充分理解。
 - 批判与分析。
 - 提出回应。
 - 实践方式。
- 2.3.2.3. 候选人必须根据以下提示，为每一本推荐书籍提交一份（至少 7 页）的书面报告：
- 内容摘要。
 - 评论与回应。
 - 实践方式。
- 2.3.2.4. 候选人在撰写报告时应尽量与导师交流，以便提交的最终报告符合标准和要求。
- 2.3.2.5. 候选人应在两年内完成这两份研读报告与见证，否则委员会将指定另外两本书。
- 2.3.2.6. 华文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的选定委员将负责审阅这些报告，并给予评语。这是候选人进名评估的一部分。

3. 督导部分：督导过程框架

3.1. 目的

- 为培育即将加入长老会教牧事工的新领袖。
- 让候选人更清楚了解作为长老会按立牧师的角色与职责。
- 为鼓励及装备候选人藉着实践，更知道如何在事工上带领、牧养、适应、增长。

3.2. 过程

- 督导是采取一对一的形式，配合个人的需求，鼓励及装备候选人。
- 圣经在提多书第二章中提示，督导应该是建立在一对一的关系上，较年长与成熟者督导一位较年轻者。
- 督导过程应着重生命与经验的交流，而不只是分享知识。

3.3. 导师资质

- 年长资深的牧师。
- 能磨练他人的头脑和思维。

- 能发掘他人潜能。
- 灵活及容易适应。
- 有耐心并愿意做生命的投资。
- 能向人敞开，坦诚相待。
- 被尊敬且有良好信誉。
- 愿意拨出时间进行督导。
- 具有无条件的爱与接纳。
- 勇于面对挑战和指正。
- 能鼓励、启发和激励他人。

3.4. 范围

3.4.1. 教牧事工

3.4.1.1. 目的

- 根据候选人的属灵恩赐、堂会情况与面对的挑战，以候选人事工进展彼此交流。
- 鼓励候选人，为其教牧事工祷告。
- 为候选人之需，提供咨询或推介。

3.4.1.2. 内容

- 适应堂会环境。
- 牧者的角色。
- 职责范围。
- 属灵恩赐。
- 冲突范围、潜在冲突范围。
- 家庭生活。
- 堂会的愿景。
- 与长老会、教牧领袖的人际关系。

3.4.1.3. 方法

- 团契和鼓励。
- 讨论。
- 解决问题。
- 提供推介、建议以发展特别的领域。

3.4.2. 个人成长与发展

3.4.2.1. 目的

- 与候选人交流有关他的神学、性格与技能的个人成长与发展。
- 确立一个有延续的个人成长与发展的规划或蓝图。

- 为候选人之需，提供咨询或推介。

3.4.2.2. 内容

- 改革宗的教义与传统。
- 基督徒的属灵生命与操练。
- 研究、诠释与宣讲神的话语。
- 祷告与圣洁生活。
- 在事工上培养同工关系。
- 个人事工技能。
- 督导他人。

3.4.2.3. 方法

- 讨论。
- 观察或监督实际工作
- 解决问题。
- 为特别领域提供推介或联系。

3.4.3. 认识长老会

3.4.3.1. 目的

让候选人熟悉基督教新加坡长老会(即大会、中会与堂会)的结构、运作与法规。

3.4.3.2. 内容

- 大会、中会和堂会的组织结构。
- 治理大会、中会与堂会的规则与条例。
- 其常年大会会议、堂会会议和长执会会议。
- 牧师、传道、同工、长老、执事和会友的呼召与职责。
- 长老会法规。
- 堂会法规。

3.4.3.3. 方法

- 讨论。
- 个案研究。
- 研读法规的章节，进行讨论。
- 法规未涵盖的范围。

样本 1：申请接纳大会神学生公函

敬启者：

事宜：申请接纳 xxx 为大会神学生

在主里向您问安。依据 2020 年《传道延才手册》中的规定，本堂希望为受餐会友(姓名 XXX)申请成为大会神学生。

本堂长执会经过深思熟虑，认为(姓名 XXX)有进入牧职的资格和能力，并愿意在此全力支持举荐他。

(姓名 XXX)于(日期)就读于(神学院名称)的(课程名称)课程。以下是他成为大会神学生需要具备的资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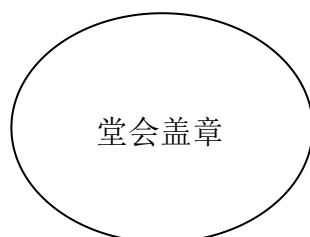
- 他是本堂受餐会友
- 他活跃本堂的事工和崇拜中，目前事奉于(事工部门)
- 他愿意在他的学习和实习过程中接受中会的照顾和督导，为将来的授职做准备。

谨此修函通知，敬请备案并接纳他成为大会神学生。

此致

传道延才委员会主席
XXX 牧师台鉴

长老会 XXX 堂长执会



主席：XXX 牧师/长老

文书：XXX 长老/执事 敬启

20XX 年 XX 月 XX 日

样本 2：申请接纳见习传道公函

敬启者：

事宜：申请接纳 XXX 传道为见习传道

在主里向您问安。

本堂因事工上的需要增聘传道，已在(日期)聘请(姓名 XXX)传道为本堂传道，且根据《传道延才手册》中之规定，有资格被中会传道延才委员会考虑接纳，成为见习传道。

(姓名 XXX)的神学学历，包括成绩单都已随信附上。他也已充分了解《传道延才手册》中 5.2.2 节的参与要求，并将努力满足所述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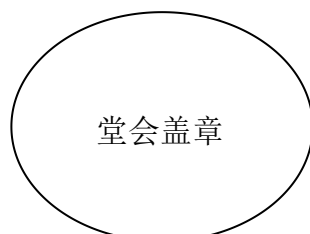
被接纳成为见习传道后，(姓名 XXX)将继续受到堂会领袖的督导直至他达到申请正式传道的资格。

谨此修函通知，敬请备案并接纳他成为见习传道。

此致

传道延才委员会主席
XXX 牧师台鉴

长老会 XXX 堂长执会



堂会盖章

主席：XXX 牧师/长老

文书：XXX 长老/执事 敬启

20XX 年 XX 月 XX 日

样本 3：申请接纳正式传道公函

敬启者：

事宜：申请接纳 XXX 传道为正式传道

在主里向您问安。

依据 2020 年《传道延才手册》中的规定，本堂希望为见习传道(姓名 XXX)申请成为正式传道。

本堂长执会确认(姓名 XXX)已满足以下申请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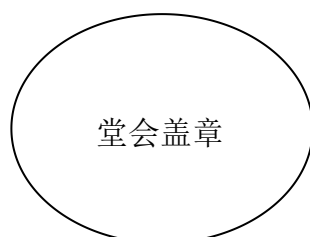
- 手册中列出的核心课程要求的神学学习至少达到及格
- 完成长老会宗派研究课程
- 以见习传道的身份在本堂中连续服事至少 12 个月
- 本堂长执会认为见习传道已充分掌握所需牧会技能
- 努力完成参与的要求

谨此修函通知，敬请备案并接纳他成为正式传道。

此致

传道延才委员会主席
XXX 牧师台鉴

长老会 XXX 堂长执会



主席：XXX 牧师/长老

文书：XXX 长老/执事 敬启

20XX 年 XX 月 XX 日

样本 4：申请办理进名公函

敬启者：

事宜：申请 XXX 传道办理进名

在主里向您问安。

谨代表本堂长执会为(姓名 XXX)申请办理进名程序，有待完成程序并达到进名要求后，就可以获得进名证书，并预备成为新加坡长老会的授职牧师。

本堂长执会确认(姓名 XXX)已满足以下申请要求：

- 完成在堂会中连续 12 个月的事奉
- 满足参与要求（第 5.2.2 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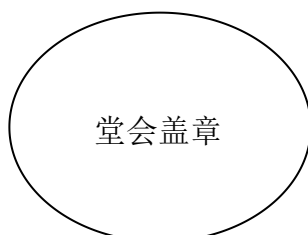
通过与(姓名 XXX)一段时间的相处，长执会见证了他在事工上的成长，认为他适任且能胜任圣职，并发现他已准备好愿意随时献身牧职成为一名牧师，事奉于新加坡的长老会堂会。

谨此修函通知，敬请备案并接纳他成为进名传道。

此致

传道延才委员会主席
XXX 牧师台鉴

长老会 XXX 堂长执会





主席：XXX 牧师/长老

文书：XXX 长老/执事 敬启

20XX 年 XX 月 XX 日

样本 5：选举按立/授职主理牧师或同理牧师/投票表格

<p>XXX 堂堂议会</p> <p>20XX 年 XX 月 XX 日</p> <p>选举 XXX 牧师/传道为 XXX 堂主理/同理牧师</p> <hr/>		
候选人		
照片		
	赞成在格内打(x)	反对在格内打(x)

样本 6：选举成绩

堂会：xx 堂

日期：20xx 年 xx 月 xx 日早上 xx 点正

选举 xxx 牧师/传道为 xxx 主理/同理牧师投票结果

A. 统计

	总数
受餐会友人数	人
活跃受餐会友人数	人
活跃受餐会友出席人数	人
成会人数(按堂会法规第 xx 条)	人
A.选票总数	票
B.赞成票数	票
C.反对票数	票
D.作废票数	票
E.选票总数之三分之二($A \times 2 \div 3$)	票
F.赞成票数的百分比($B \div A$)	%

B. 监察

且证明此报告书之记录乃真确，当选人须获得至少三分之二赞成票数为合格中选。根据以上选举结果，基督教新加坡长老会华文中会正式宣布，xxx 牧师/传道当选/不当选为 xxx 堂主理/同理牧师。

监票者：

监票者：

中会印章

样本 7：传道约章



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
华文中会

THE CHINESE PRESBYTE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SINGAPORE

传道师约章

我_____蒙上帝选召，担任传道师圣职，责任重大，恳求圣灵感化，使我能为上帝效忠，并在信仰、传道、教导、治理上依照圣经及长老会法规指示遵行。对于教会各项圣工，都愿尽力而为，至于中会及大会为教牧举办之各种聚会，也愿积极参加，以便从中获益。若有违背以上所言，愿意服从长老会法规之劝惩。

我依靠上帝恩典立下此约。

立约人：_____

传道

中会会正：_____

牧师

20XX年X月XX日

(备注：XXX 传道于 20XX 年 X 月 XX 日被常委会接纳为正式传道，20XX 年 X 月 XX 日举行正式传道仪式。)

样本 8：进名约章



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
华文中会

THE CHINESE PRESBYTE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SINGAPORE

进名约章

我_____蒙中会通过进名，以备担任牧师圣职，兹诚恳地在上帝与众人面前，重新证明我的信仰，和我立志献身之心愿。我相信新旧约圣经，是上帝纯全之真道，使人认识得救之路，乃是信仰、生命之最高准则。

我也接受基督教长老会信仰之大纲、圣经要道，愿意遵守、信从、传扬、不敢违背。其他异端邪说，不合圣经之教训，我必拒绝。

我相信上帝已呼召我为他工作，而这牧师职责，既属神圣，我必以虔诚、敬畏、忠实之忱，敬重这圣职。

倘若他日我所信所传有不合真理，违背这约章，我愿意服从中会依照法规之惩戒，我谨此立约，并恳求上帝帮助。

立约人：_____

传道

20XX年X月XX日

(备注：XXX 传道于 20XX 年 X 月 XX 日被常委会接纳完成进名程序，20XX 年 X 月 XX 日举行进名仪式。)

样本 9：牧师约章



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
华文中会

THE CHINESE PRESBYTE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SINGAPORE

牧师约章

我_____蒙上帝召选，担任牧师圣职，阐扬真道，宣传福音，愿意接受为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华文中会嘉恩堂同理牧师，并愿意分担大会中会所委派各项事工。恳求三位一体上帝怜悯施恩，赐我智慧能力，忠心为大会暨堂会服务，荣神益人。我决心遵守大会法规，保守长老会信仰，服务教会。倘在信仰、行为或服务教会政策，有违背大会法规所厘定者，我愿意服从中会之劝惩。

我谨此立约，并恳求上帝帮助。

立约人：_____

传道

中会会正：_____

牧师 20XX年X月XX日

样本 10：申请接纳大会神学生的面试报告

姓名：_____ 英文姓名：_____ 面试日期：_____

年龄：____ 性别：____ 举荐堂会：_____ 家庭/婚姻：_____

申请大会神学生须符合下列四种资格：

长老会会籍： 全职就读：

本会承认神学院： 课程：

传道延才委员会面试小组之目的：

- 1. 向华文中会常务委员会推荐合适人选为大会神学生。
- 2. 与申请者交流，了解其背景/神学立场/事奉经验以及对教会所面对问题的意见。
- 3. 欢迎并鼓励申请者除了投入堂会事工外，也当积极参与大会/华文中会的事工和聚会。

面试小组报告：

面试结果：

理由/要求：

面试小组成员：

组长	成员 1	成员 2
----	------	------

--	--	--

填写报告：_____

建议面试内容：—

1	家庭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2	信主经历	<input type="checkbox"/>
3	全职事奉呼召经历	<input type="checkbox"/>
4	恩赐与事工倾向	<input type="checkbox"/>
5	毕业后工场	<input type="checkbox"/>
6	教会经济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7	对接牧的看法意义	<input type="checkbox"/>
8	强调参与中会聚会和教牧团契之意义	<input type="checkbox"/>
9	解释从神学生-进名-按牧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10	接纳长老宗教义与实践传统	预定论 <input type="checkbox"/>
		幼洗 <input type="checkbox"/>
		圣餐 <input type="checkbox"/>
		女长老 <input type="checkbox"/>
		女牧师 <input type="checkbox"/>
		童女所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体复活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神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圣经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同性恋看法 <input type="checkbox"/>

11	对长老大会/中会体制之认识	大会之代议制	<input type="text"/>
		堂会/中会/大会	<input type="text"/>
12	服从大会法规之誓约	<input type="text"/>	

样本 11：大会神学生督导报告

神学生资料(由神学生填写)

学生姓名：		就读学院：	
电邮：	手机：	课程学位：	
会籍教会：		就读日期：	
实习教会：		毕业日期：	
督导老师：		手机：	
督导老师电邮：			
课业/科目：			
实习服事内容：			

--

(备注：学期结束时，应呈交任何一篇作业给督导老师查阅。)

约见记录(由督导老师填写) 日期：

主要交谈内容：

对神学生的建议： (请督导约见时把建议告知神学生)

	项目	评 1-5(5 最好)	评语
人际关系	1. 对领导人		
	2. 对同工		
	3. 对年长者		
	4. 对成年		
	5. 对青少年		
	6. 对孩童		
	7. 对新朋友		
仆人领袖	1. 有责任感		
	2. 自动自发		
	3. 谦卑虚心		
	4. 合作精神		
	5. 严守时间		
	6. 关怀聆听		
	7. 彼此承担		
创意思考	1. 適切性		
	2. 应用性		
	3. 创新性		
	4. 观察力		
	5. 冒险性		
	6. 独立思维		
	7. 贡献能力		
沟通能力	1. 清晰		
	2. 调理		
	3. 周全		
	4. 合宜		
	5. 多元思考		
	6. 具有内涵		

	7. 具影响力		
课业或 实习 之 进度和 挑战			

(备注：请督导老师填写后，于学习年度(5月)提呈给传延会，并电邮给中会办公室存档)

样本 12：申请接纳传道和牧师的面试报告

姓名：_____ 英文姓名：_____ 年龄：_____ 性别：

婚姻：单身 / 已婚 / 离婚 / 丧偶 受洗堂会：_____ 会籍堂会：

神学院：_____ 学位：

举荐堂会：_____ 职务：_____ 何时转会举荐堂会：

前 事 奉 堂 会 / 职 位 / 年 数：

传道延才委员会面试小组之目的：

4. 向华文中会常务委员会推荐合适人选为大会传道/牧师。
5. 与申请者交流，了解其背景/神学立场/事奉经验以及对教会所面对问题的意见。
6. 欢迎并鼓励申请者除了投入堂会的事工外，也当积极参与大会/华文中会的事工和聚会。

面试小组报告：

面试结果：

接纳举荐 / 不接纳举荐

理由/要求：

--

面试小组成员：

组长	成员 1	成员 2

填写报告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建议面试内容：—

1	家庭婚姻	<input type="text"/>
2	过去事奉经历	<input type="text"/>
3	神学培育经历	<input type="text"/>
4	恩赐与 堂会事工愿景	<input type="text"/>
5	加入长老会 的原因	<input type="text"/>
6	如何对中会 有所贡献	<input type="text"/>
7	强调参与中会聚会和教 牧团契之意义	<input type="text"/>
8	解释从传道- 进名-按牧程序	<input type="text"/>
9	接纳长老宗 教义与实践传统	预定论 <input type="text"/>
		幼洗 <input type="text"/>
		圣餐 <input type="text"/>
		女长老 <input type="text"/>
		女牧师 <input type="text"/>
		童女所生 <input type="text"/>
		身体复活 <input type="text"/>

		基督神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圣经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同性恋看法 <input type="checkbox"/>
10	对长老大会/中会体制之认识	大会之代议制 <input type="checkbox"/>
		堂会/中会/大会 <input type="checkbox"/>
11	服从大会法规之誓约	<input type="checkbox"/>

13. 样本 13: 见习传道/传道督导报告

姓名: _____ 手机: _____ 电邮: _____

家庭婚姻状况: _____ 神学院: _____ 学位: _____

堂会: _____ 职务内容: _____

前 事 奉 堂 会 / 职 位 / 年 数 : _____

恩赐/强项: _____

导师姓名/手机: _____ 督导期: _____

约见记录(由督导老师填写) 日期:

主要交谈内容:

对传道的建议：(请督导约见时把建议告知传道)

	项目	评 1-5(5 最好)	评语
人际关系	1. 对领导人		
	2. 对同工		
	3. 对年长者		
	4. 对成年		
	5. 对青少年		
	6. 对孩童		
	7. 对新朋友		
仆人领袖	1. 有责任感		
	2. 自动自发		
	3. 谦卑虚心		
	4. 合作精神		
	5. 严守时间		
	6. 关怀聆听		
	7. 彼此承担		
创意思考	1. 適切性		
	2. 应用性		
	3. 创新性		
	4. 观察力		
	5. 冒险性		
	6. 独立思维		
	7. 贡献能力		
沟通能力	1. 清晰		
	2. 调理		
	3. 周全		
	4. 合宜		
	5. 多元思考		

	6. 具有内涵		
	7. 具影响力		
服事之 进度和 挑战			

(备注：请督导老师於期间要求传道呈交两份讲章，并于期满提交约见报告给传延会，并电邮给中会办公室存档。)

样本 14：进名督导老师报告

姓名：_____ 手机：_____ 电邮：_____

家庭婚姻状况：_____ 神学院：_____ 学位：

堂会：_____ 职务内容：

前事奉堂会 / 职位 / 年数：_____ 督导期：

恩赐/强项：_____

导师姓名/手机：_____ 督导期：_____

日期	督导内容

样本 15：进名督导总结及面试报告

姓名： _____ 神学院： _____ 学位： _____

堂会： _____ 职务内容：

导师姓名(三位)： _____ 督导期： _____

督导基本内容：

导师评语：

督导内容掌握能力：

人际关系：

仆人领袖：

沟通能力：

事奉技巧：

长处和短处：

属灵恩赐：

个性、性格与发展：

神学与讲道：

大会体制/传统/神学立场：

未来需要关注的范围：

总结(通过或不通过/理由):

样本 16: 按立崇拜程序

基督教新加坡长老大会华文中会特会
按立授职牧师典礼崇拜秩序

序乐	司
琴	
宣召	会
正	
唱诗	会
众	
祷告	中会委员
启应	会正
读经	中会委
员	
勉励	中会委员
献诗	堂会
宣读议案	中会委员

大会宣言	会
正	
愿词	受按立教
牧	
宣读约词	受按立教
牧	
签署约词	受按立教牧
会众约词	堂会
按手授职	按牧团
披戴圣带	会正
赠送红色圣带	堂会
握手欢迎	按牧团
全体照	新牧按牧团
唱诗	会众
献词	大会代表
	英文中会代表
述志	新牧
谢恩祷告	中会委员
致谢	堂会
唱诗	会众
祝福	新牧
阿们颂	会众
殿乐	司琴

¹ “见习传道”的职称在文件和堂会使用上均带来混淆，因为堂会不会以此称呼新聘请的传道师。本会传延会建议以“堂会传道”取代“见习传道”的职称。再者以“大会传道”的职称作为已经被接纳的正式传道者。

² 参上。